

水车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公布水车镇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涵盖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dmx.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梅县区水车镇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地址：梅县区水车镇新华街东 33 号；联系电话：0753-245820）。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水车镇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健全政府网站运维管理体系，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全面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水平，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聚焦机构职能、政策文件、财政预决算、日常工作推进等重点公开领域，依法依规、及时精准开展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2022 年，全镇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38 条，其中工作动态 30 条、部门规范性文

件5条、政府工作报告1条、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2条、全面、真实、直观展示全镇各项工作开展成效。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度，水车镇未收到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相关答复、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依申请公开工作平稳规范运行。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水车镇进一步健全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动态更新、长效管理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全流程审核把关，从严规范信息内容、格式表述，杜绝错漏、滞后等问题。目前，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已全面覆盖领导分工、机构职能、部门文件、工作动态、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核心栏目，实现政务信息公开合法合规、更新及时、内容精准。

（四）平台建设情况。严格对照市、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相关标准及工作部署，持续优化镇政府门户网站栏目设置与服务功能，细化栏目管理规范、丰富公开内容、优化页面服务体验，进一步畅通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大幅提升群众和企业获取政务信息的便捷性，切实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主阵地作用。

（五）监督保障情况。建立健全政府网站常态化巡查、常态化整改工作制度，聚焦信息更新时效、内容准确性、表述规范性、栏目完整性等关键环节开展常态化自查自纠，及时排查整改各类问题，筑牢政务公开工作质量防线，确保网站发布信息严谨规范、真实可靠、及时有效，推动全镇政务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	0	0	0	0	0	0	0

		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逾期未按接收通知要求不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水车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中虽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也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存在短板，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二是更新频率不够高；三是工

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工作人员对政策法规理解不深入，导致信息分类不准确、表述不规范，缺乏灵活处理能力。

针对上述问题，下来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明确责任人，建立管理制度，管理责任到人；二是强化信息发布时效，制定信息更新时间表，明确各栏目更新周期，实行“谁发布、谁负责”制度；三是提升人员业务水平，组织开展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信息处理和应急处置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